编号：9号线二期-风水电-比选-2022-01-双面彩钢复合风管

**项目名称：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采购**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二月**

**目 录**

比选公告 1

第一部分 参选人须知 4

1.参选人资格要求 4

2.形式 5

3.比选日程安排 5

4.参选内容工程清单 5

5. 比选控制价 6

6.技术要求 6

7.参选有效期 6

8.迟交的参选文件 6

9.参选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6

10.评审 7

11.合同的授予 7

12.其它 8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9

第三部分 报价组成 21

第四部分 参选文件格式和编制要求 23

1.参选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3

2.参选货币 23

3.参选文件的编制要求 23

4.参选文件的提交方式、密封及其签署 24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5

附件一：封面 32

附件三：参选人报价表 34

附件四：技术偏离表 35

附件五：参选承诺函 36

附件六：授权委托书 38

#

**比选公告**

各潜在参选人：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的合格参选人，欢迎具有良好经营业绩、实力雄厚、且有诚意的参选人踊跃报名参与比选。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告知如下：

**1、项目概况及比选范围：**

1.1项目名称：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采购。

1.2交货地点：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各站点（车板上交货）。

1.3比选范围：包括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双面彩钢复合风管的供货及服务等所有工作内容，具体详见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

1.4比选限价： 3987077.18 元。

 1.5供货周期：15日历天内交货（具体排产时间以比选人书面通知为准）

**2、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需提供其拥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的证明文件，提供以下①、②、③、④项之一证明文件均可：

①《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或《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②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章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③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需提供由其主管国税机关出具的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复印件；

④税务机关官方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

2.2参选人需提供2018年、2019年、2020年或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且企业财务状况不亏损。

2.3参选人为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项目授权书。

2.4需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企业注册资金应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

2.5参选人应提供至少1条及以上，5年内城市轨道交通（或铁路或机场或大型场馆）工程复合风管的供货业绩，且业绩合同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需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单位鲜公章或其他业绩证明材料。

**3.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北京时间）在“www.cme-cq.com”下载比选文件、图纸、清单、补充资料等全部内容。

**4.参选文件的递交**

4.1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2 月 18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信达国际A座17楼1715室，联系人王老师 18602383621 。

4.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5.对参选人的纪律要求**

参选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比选人串通，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一经核实取消参选人资格。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文件公告在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官方网站“www.cme-cq.com”发布。

**7.联系方式**

王老师 18602383621 周老师 18580555345

 E-mail：wanglei@cme-gc.com zhoupeng@cme-gc.com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二月

# 第一部分 参选人须知

## 1.参选人资格要求

1.1 参选人需提供其拥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的证明文件，提供以下①、②、③、④项之一证明文件均可：

①《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或《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②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章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③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需提供由其主管国税机关出具的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复印件；

④税务机关官方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

1.2参选人需提供2018年、2019年、2020年或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且企业财务状况不亏损。

1.3参选人为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项目授权书。

1.4需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企业注册资金应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

1.5参选人应提供至少1条及以上，5年内城市轨道交通（或铁路或机场或大型场馆）工程复合风管的供货业绩，且业绩合同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需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单位鲜公章或其他业绩证明材料。。

1.6参选人一切有关的费用，均由参选人自理。

1.7参比文件应整洁,字迹清晰, 并装订成册。

1.8 若对比选文件有异议，请比选文件提交前提前2天提质疑，与王蕾 18602383621 、周鹏：18580555345联系。

## 2.形式

比选

## 3.比选日程安排

3.1 2022年2月18日 17点00分（北京时间）前参选人将参选文件密封送达至比选人处（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信达国际A座17楼1715室）。

联系人：王蕾 18602383621 。

3.2开标评审时间为2022年2月18日17点30分（北京时间）（暂定），并在评审决议后3个工作日内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文件（比选人不再向其他未中选的参选人发送通知文件），通知中选人签订正式合同。

## 4.参选内容工程清单

4.1 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技术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双层彩钢复合风管 | 耐火极限1小时 | m² | 22399.31 |  |

工程量清单为暂定工程量，结算以实际供货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

4.2 供货时间

中选人收到订单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 比选控制价

本次比选文件控制价 3987077.18 元，参选人最终报价单价及总价不得高于比选控制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技术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单价控制价（13%税） | 总价控制价（13%税） |
| 1 | 双层彩钢复合风管 | 耐火极限1小时 | m² | 22399.31 | 178.00 | 3987077.18 |

## 6.技术要求

 详见第二部分“技术要求”。

## 7.参选有效期

参选文件有效期为投递比选文件起90天，在此期限内，所有参选文件均保持有效。

## 8.迟交的参选文件

参选人在本须知中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参选文件，比选人将拒绝或原封退回给参选人。

## 9.参选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9.1 参选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经评审小组认定未能对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参选文件没有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参选供货周期不能满足4.2供货时间的要求。

（3）不符合比选文件中第二章技术要求。

（4）不符合比选文件“参选人资格”要求。

（5）参选文件报价超出比选控制价。

（6）报价清单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9.2 在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中的任何一部分被确认为作废，则该参选文件作废。

## 10.评审

10.1比选人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将根据各参选人在满足供货质量、供货周期、技术、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等方面进行评审，选择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有效最低价。

10.2参选人在评审过程中应保证接受评审小组的随时质询。若参选人因故不能接受可能的质询，其参选文件仍有效，但应视为参选人已默认评审小组对缺席的质询所作出的结论。

10.3在参选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参选人如试图向比选小组施加贿赂或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参选被拒绝。

## 11.合同的授予

由比选人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中选人根据《民法典》的规定，依据比选文件、参选文件、技术协议文件等相关文件签订采购合同。

## 对参选人的纪律要求

参选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比选人串通，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一经核实取消参选人资格。

## 13.其它

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和修改权归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 双面彩钢复合风管技术要求

1.参考标准

主要参考规范及标准

（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2）《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

（4）《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术语标准》（GB/T50155）

（5）《地铁设计规范》（GB50157）

（6）《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

（7）《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

（8）《地下铁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99）

（9）《通风管道技术规程》（JGJ141）

（10）《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098）

（11）《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12）《通风管道耐火试验方法》（GB/T17428）

（13）《设备及管道绝热设计导则》（GB8175）

（14）《非金属风管制作与安装》（15K114）

（15）《非金属及复合风管》（JG∕T 258-2018）

参选人应采用以上规范或标准之最新版本。

参选人应提供投标设备所采用的设计、制造、试验、测试、验收、安全、等相关规范及标准作为投标附件。

2.技术要求

2.1空调系统双面彩钢复合型风管

1. 通风管道：输送空气和空气混合物的各种风管和风道的统称。
2. 风口：装在通风管道侧面或支管末端用于送风、排风和回风的孔口或装置的统称。本工程一般采用散流器、单双层百叶风口、隔栅等。
3. 通风部件：特指通风与空调系统中的各类风口、阀门、排风罩、风帽、检查孔和风管支、吊架架等。
4. 通风配件：特指通风与空调系统中的弯头、三通、变径管、来回弯、导流板和法兰等。
5. 清扫孔：用于清除通风除尘系统管道内集尘的密封孔口。
6. 测孔：用于检测设备及通风管道内空气及其混合物的各种参数，如温度、湿度、压力、流速、有害物质浓度等，而平时加以密封的孔口。
7. 风管支、吊架：支撑、悬吊风管用的金属杆件、抱箍、托架、吊架等的统称。
8. 供应商应提供用于加工成各种尺寸规格的双面彩钢复合风管的双面彩钢复合风管板材、粘接剂、密封材料、防冷桥法兰、支撑件加固条和破损修补等全部材料和加工、安装工艺，加工成双面彩钢复合风管并运输到位。
9. 供应商应提供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通风配件（见定义）、破损修补、防冷桥隔热技术法兰的加工和安装工艺，材料、加工工艺和安装工艺须满足风管系统承压、风速的要求，风管漏风量应满足满足《通风管道技术规程》（JGJ141-2004）、《非金属风管制作与安装》（15K114）要求中的要求，提供风管的沿程阻力及风压1500Pa下漏风量、变形量的检测报告；负责培训招标人指定的施工劳务单位，在加工、安装过程中进行有效的现场安装督导。
10. 供应商应提供双面彩钢复合风管与土建风道的连接方法、与通风部件（见定义）的连接方法。招标人提供的各类阀门、消声器、消声静压箱等均采用标准铝合金法兰连接。
11. 供应商提供的双面彩钢复合风管板材、粘接剂、密封材料、防冷桥法兰、加固条和破损修补等全部材料，并按照设计及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加工工艺加工完成，必须能够作为火灾排烟管道，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并根据国家相关规范、标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2. 供应商提供的双面彩钢复合风管，应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燃烧等级检测报告，并且提供给招标人的用于本工程的全部材料和加工工艺与送检样品完全一致。
13. 供应商提供的双面彩钢复合风管，并按照设计及国家相关规范规定认可的加工工艺加工完成的风管，并且提供给招标人的用于本工程的全部材料和加工工艺与送检样品完全一致。
14. 供应商提供双面彩钢复合风管板材总厚度不小于30mm，风管内外层均为耐高温烤涂漆处理0.3~0.5mm的彩钢板，燃烧性能应满足A级不燃，最小密度≥80kg/m3，弯曲强度≥1.05MPa，导热系数≤0.034w/m.k，并提供权威检测的节能报告。法兰、加固条、支撑件应采用金属材料制作，要求法兰采用金属法兰，并保证有防冷桥隔热技术工艺，提供风管系统整体防凝露报告并满足《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要求。
15. 双面彩钢复合风管应无毒无害、无放射性、符合国家相关卫生要求，须满足国家及重庆市相关规范及标准的要求，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相关检测报告，复合风管、相关配件、破损修补、防冷桥隔热技术法兰的加工和安装工艺须满足风管系统承压及保温等要求，风管的漏风量应满足现行《通风管道技术规程》、《非金属风管制作与安装》等相关规范的要求。供应商应提供风管的沿程阻力及风压1500Pa下的漏风量检测报告和变形量检测报告，并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风管整体耐火极限、耐高温检验报告。
16. 双面彩钢复合型风管在空调系统内的补风管道耐火极限不低于0.5小时，穿越防火分区时不低于1.5小时，供应商应提供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风管整体耐火极限、耐高温检验报告。
17. 同时复合型风管的防火等级、风管强度等性能参数应与施工图设计保持一致。复合风管应无毒无害、无放射性、符合国家相关卫生要求，须满足国家及重庆市相关规范及标准的要求，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相关检测报告，复合风管、相关配件、破损修补、防冷桥隔热技术法兰的加工和安装工艺须满足风管系统承压及保温等要求，风管的性能参数及安装工艺应满足现行《通风管道技术规程》、《非金属风管制作与安装》、《建筑防排烟系统复合型耐火风管设计图集》、《非金属及复合风管》等相关规范的要求。风管的表面应光滑、平整、不产尘、不易霉变，沿程阻力不应低于传统风管的技术要求，并提供风压1500Pa下的漏风量检测报告和变形量检测报告，并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风管整体耐火极限、耐高温检验报告。用于消防系统的复合风管，须符合消防相关规范及标准的要求。

3.进场检验试验

1. 风管漏风量应满足国家标准《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的要求。
2.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复合风管板材的物理化学性能及空气隔声检测报告，内容至少包括密度、细水率、导热系数、抗压强度、弯曲强度等。供应商还应以表格的形式提供复合风管板材、保温或隔热材料、粘接剂、密封材料、法兰、加固条、防冷桥法兰、支撑件等主要技术要求。
3. 供应商提供的复合风管板材的尺寸统一、误差小，壁板与夹层保温材料应连接牢固，在对板材进行切割的过程中，不会产生壁板脱落的现象。
4.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加工工艺必须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并提供招标单位要求的各种文件和检验报告。
5. 供应商提供的复合风管的加工工艺不得低于本技术规格书所列的以及其他国家、行业、地区规范标准、图集的要求。
6. 供应商应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与复合风管有关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并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
7.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权威检测部门依据《非金属及复合风管》（JG∕T 258-2018）出具的全性能参数检测报告。

4.包装及标识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清单上应注明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生产日期。

5. 技术服务

1. 中标人的责任包括从产品的设计、制造、运输、试运行服务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并按技术规格书的技术条件正常运转。在产品安装和试运行期间，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委派技术熟练、称职的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全程免费的技术服务。中标人应派遣技术服务的内容包括：

a.现场安装指导的技术服务。

b.现场培训服务(中文培训)。

c.现场验收试验。

d.质保期内的服务。

e.现场验收完成并经招标人批准后，在接管单位人员参加下，产品将投入二十四个月的试运行，试运行期间的技术服务由中标人负责。

1. 根据实际情况，招标人可指派技术人员到产品生产厂进行设计联络。设备生产厂应向其提供有关技术文件、图纸、试验报告等，有条件时在食、宿、交通等方面提供便利条件，以便于招标人派出的技术人员有效地工作。
2. 技术图纸

供应商提供的图纸及技术文件包括：

a复合风管加工工艺图、大尺寸复合风管的加工工艺图；

b复合风管通风配件加工图；

c复合风管吊装图；

d复合风管与通风部件连接图

e根据施工图分段编码、深化图纸并按此生产及供货；

6. 培训

1. 中标人应提供良好的技术培训条件(工厂培训)，让使用方人员完全掌握产品的技术，包括结构、原理、使用、安装和日常维护等。
2. 中标人派出的培训人员应有丰富的现场经验和培训经验。
3. 中标人应提供培训的详细计划及教材（中文），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
4. 培训教材应是最新版本，并且与所供产品相符。应采用标准词汇和符号。
5. 培训教材应包括测试和维护技术。
6. 中标人应提供培训所需的工具、测试仪表和装置。
7. 中标人应根据产品的复杂程度安排在工地现场提供有效的技术培训，且应提供培训手册，使用方掌握与设备运转和维护有关的技术。

7.运输和储存

1. 中标人应负责将所供设备严密包装，防止潮气、锈蚀、淋雨和震动。包装应牢固可靠，应考虑到运输过程中，可能受到的最大加速度所产生的冲击，产品不松动、不损坏、不变形。
2. 对贵重产品应考虑与一般产品分开，采用特殊包装，并在箱上注明“小心轻放”等标志。
3. 中标人必须按买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运送至指定地点。
4. 中标人应提供器材详细的运输和供应方案，保证工程所需器材按时、按量、保质供应的具体措施，负责将产品运至指定的施工现场集散地。
5. 产品在到达目的地后，招标人将进行初步检查，根据提货单校对包装数量，检查产品包装情况，在装运中是否有损坏。
6. 开箱验收将在现场进行，若产品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发现明显的或隐藏的损坏，招标人将立即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应立即修复或更换损坏的产品，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 在包装箱外应标明招标人的订货号、中标人发货号、产品到站名。
8. 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提供份额符合要求。每件产品应至少附有下列出厂文件：

a产品合格证；

b出厂试验记录；

c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包括产品外形尺寸图及组件安装使用说明等）；

d拆卸运输零件（如需要）和备件（如果有）一览表。

8. 设计联络

1. 为了使合同能顺利执行，在施工图设计阶段，依据设计进程和时间表的要求，发包方将派技术人员与供应商（厂家）进行设计联络，设计联络会议的目的是为了协助设计院完成施工图设计。供应商（厂家）负责组织和安排联络会议，并在投标时按发包方的设计联络要求提出设计联络建议书。在建议书中应详细列明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联络的内容、时间安排、形成的文件、参加人员、地点。供应商及厂家充分考虑设计联络及监造。
2. 供应商（厂家）应配合发包方进行完成设计联络的全过程，费用自理。联络会期间，双方做好会议记录，并由供应商（厂家）形成会议纪要。
3. 设计联络后供应商（厂家）应配合设计单位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在投标时需提供类似工程的供货和总承包合同复印件，证明具有上述系统设计配合的能力。
4. 发包方和供应商（厂家）参加讨论并确认功能规格、标准、设计文件、检验程序和有关技术，是为了保证功能能充分满足工程要求，在此过程中，发包方不承担任何技术责任，也不能减轻供应商（厂家）对合同项目所负的责任。
5. 监造

为保证产品制造的质量符合发包方要求，发包方将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监造，所发生的费用计入投标总价包干使用后期不做调整。

监造的主要内容是对产品的材料和工艺进行控制，使产品整体质量符合招标要求。

供应商（厂家）应按生产制造进展情况，提前 20 天提交监造大纲，并通知发包人进行监造。发包人及监理对产品质量的检查、对关键工序的生产监造不减轻供应商（厂家）所承担的质量责任。

供应商（厂家）参加设计联络人员应是对本产品以及对其他系统接口有多年工作经验的健康的工程及生产制造技术人员，人员资质应在出发前提前 1 个月提交给发包方确认。

工作中需由供应商（厂家）技术人员对发包方指定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及现场示范等。

供应商（厂家）人员将详细解释技术文件、手册、工程图纸及设备相应的注意事项。为完成上述设计联络和监造工作，必要时供应商（厂家）应无条件加派人员，费用由供应商（厂家）承担。

本规定包括发包方派遣人员参加设计联络会议、监造的具体安排和时间。承包方应指定专门人员接待发包方人员和处理有关工作和生活问题。

设计联络会议和监造在供应商（厂家）进行时，供应商（厂家）应对发包方派出人员提供便利。城市之间的交通为乘飞机。

发包方派出的人员有权向承包方提出质疑并召开会议，讨论有关事项，供应商（厂家）应积极澄清发包方提出的问题。

发包方和供应商（厂家）参加设计联络会议和监造的费用计入投标总价包干使用后期不做调整，上述设计联络会及监造报价标准，含异地机票、食宿、当地交通费、保险、医疗、补贴等，承包商应根据上述人日数，报价计入投标总价包干使用后期不做调整。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人×天数 | 地点 |
| 设计联络 | 20×2 | 生产商所在地 |
| 监造 | 20×2 | 生产商所在地 |

10.材料及设备入场验收要求

1. 到场材料、设备抽样验收比例《计数抽样检验程序》（GB/T2828.1）执行，大型设备全检。
2. 物资到场前，乙方提前一天通知甲方人员物资到场的具体时间，交货地址由甲方指定。产品交付时乙方须派专人负责现场送货、配合验货，提供满足合同、技术规格书、设计联络会相关要求的质量证明文件,要求乙方务必备齐相关物资检验资质证书除主体外包括并不限于全部标准件、外购件、外协件等。备检的资质证书应为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如果物资到场计划临时取消或变更，应当立即通知甲方人员。
3. 检验前乙方应提前将物资按清单内容备齐待检，整个检验环节乙方技术人员必须到场配合验货，乙方各站备检的资质证书成册提供给甲方人员后方开始检验。检验甲供材料、设备资质证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几类：出厂检验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测试卡、厂家资质、产品合格证、产品鉴定书、报关证、授权书、使用说明书和维保手册、3C认证、ISO9001等相关文件。凡是资质证书不为中文，请另行提供中文版或翻译件并加盖鲜章。
4. 物资相关资质证书检查合格后，甲方人员对照物资外观进行检查，物资外观包装是否完整、外观是否完好、物资表面是否有锈蚀等。
5. 检验物资实体标注的信息是否与物资随箱资质证书内容相符，如：产品合格证日期是否与物资铭牌或实体标注的日期相符。
6. 对照物资实体、随箱资质证书内容与合同技术规格书及变更正式书面资料提及的相关内容是否相符合。
7. 过程中发现以上任何问题，甲方检验人员现场提供问题依据，保留影像资料，验收中止，甲方拒收物资，待问题整改后乙方通知甲方人员再次检验，对于存在异议的物资，以会议记录等正式书面文件为准，未检验合格前不得继续下步工作，直至合格后方可进入后续环节。
8. 如果后期设备安装调试期间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及厂家对设备进行处理。
9. 一旦出现以下几种情况不予验收：
10. 现场物资资质证书有缺失、资质证书注明日期不在有效期范围内或时间逻辑上有误等。出现以上任何意问题，由乙方整改，整改完成前，甲方不签收货物，由乙方自行整改完成后报甲方确认，确认后再次验收。
11. 所到物资实体与合同技术规格书提及的设计、制造、试验、检测、验收、安全、电器性能等相关内容不匹配。甲方要求乙方将问题物资退回，待物资重新更换到位后，乙方通知甲方人员重新检验。
12. 设备外观有损坏，影响或可能影响设备主体使用功能及误送的物资，该物资需进行更换。
13. 因材料、设备验收不合格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1. 其它

1. 如中标人供货进度不能满足施工需要，招标人有权采取紧急措施，另行采购以确保工程进度，也可采取终止合同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 本次招标数量仅供招标参考，实际订货规格、数量以最终施工设计图为准。
3. 参选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否则将导致废标，对招标人造成负面影响的，招标人有权提起索赔。制造商必须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企业注册资金应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近5年内具有城市轨道交通（或铁路或机场或大型场馆）工程的供货业绩的证明文件。
4. 技术协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标前承诺，标前谈判纪要，标前技术规格书响应等文件。
5. 卖方提供的资料和产品应满足本项目相关验收要求。
6. 卖方参与进行的本合同设备的设计联络会议纪要也是本合同技术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两者如有出入以时间在后的描述为准。
7. 本合同技术协议未尽事宜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执行。

# 第三部分 报价组成

1.报价与结算原则：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综合单价包干。

2.报价范围：各参选人对比选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内容进行报价。

3.价格组成：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实施和完成本工程范围内系统设备及器材的制造、包装运输、仓储、安装督导、各类配合及质保期内服务所需费用；设计联络、供货协调、驻厂监造、出厂验收、人员培训（包括第二次设计联络、驻厂监造、出厂验收、工厂培训等活动的人员提供办公环境、食宿、交通（（其中，远途交通以航空方式为主）等费用）、文件资料、随机专用工具、随机试验设备、随机备品备件等所需费用；技术专利、保险、缺陷修复、管理、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服务等费用，以及本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用。

4.报价以比选文件所提供的数量为准，如果相同型号如出现两种及两种以上不同报价的，以最低价为准。

5.送货地址：重庆轨道交通九号线二期工程各站点施工现场。

# 第四部分 参选文件格式和编制要求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比选货物的要求及商务条件后，编制参选文件。

## 1.参选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以及参选人就有关参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1.2参选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SI制。

## 2.参选货币

参选应以人民币报价。

## 3.参选文件的编制要求

**1、纸质件：参选文件需提交纸质文件（加盖鲜公章）2份**

**2、电子件：电子件拷贝至U盘或光盘 1份**

参选文件格式

3.1 封面 (详见附件一)

3.2 参选函 (详见附件二)

3.3 参选报价表 (详见附件三)

3.4 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四)

3.5 参选承诺函 （详见附件五）

3.6 售后维保服务体系及承诺（格式自拟）

3.7 资格审查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五)

（3）一般纳税人证明资料（详见参选人须知）

（4）供货业绩（详见参选人须知）

（5）产品相关检测报告

（6）参选人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资料

**（所有提供的资料，必须加盖公章及骑缝章）**

## 4.参选文件的提交方式、密封及其签署

4.1 提交方式：

（1）参选文件“正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2）“正本”内容（内容要求详见“第四部分参选文件格式”）。

5.2 参选人应将参选文件密封，封口处应加盖参选人公章；封皮上应注明比选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并应在“参选文件”袋封套上写明如下内容：

|  |
| --- |
| 比选人的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信达国际A座17楼 |
| 参选人名称： |
| 重庆轨道交通九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采购参选文件 |
|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 合同主要条款

**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站后工程施工总承包XXX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九二期风水电-采购-2021-00-XXX

签约地点：中国 重庆

签约时间：2021年 月 日

甲方：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在平等互利、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如下合同。

**一、合同设备/材料及价格**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遵循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共同订立。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甲方同意购买、乙方同意出售如下设备/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不含税单价（元）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发票类型：13%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以上清单数量为暂定数量，以实际交验合格数量为准。

**二、供货**

1. 本合同的交货时间以甲方具体通知时间为准,交货周期为XX天,乙方不得对甲方通知的交货日期提出异议或者以此要求调价、解除合同。

2. 交货地址：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站后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各站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付款**

1、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供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函或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和支付申请，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10%预付款。

2、每批次材料供应到达施工现场经甲方现场负责人验收合格并提供完整交验资料后，在每月20日前，乙方提供本月所供材料相关资料完成对账，乙方提供全额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申请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的单价结算支付本月批次货款的80%。

3、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办理完结算后30个工作日支付至97%，剩余3%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结清。

4.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按材料不含税单价乘以新税率重新计算单价，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如遇国家其他税率政策变化，乙方按新的税收政策重新调整价格。

**四、保证金/担保**

1.保证金

乙方应根据下述时间、金额、方式和格式向甲方提供下列以甲方为受益人的担保。

2.履约保证金

2.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后15个工作日内提供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十（10％），即人民币：XXX元；履约保证金形式为：银行履约保函或者履约保证金（现金）；货币币种为：人民币。

2.2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办理完结算后，甲方退还乙方交付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2.3若业主签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之日晚于履约担保中的最晚期限，乙方应在履约担保到期之日三个月前无条件办理等额、见索即付的新的履约担保替换掉原履约担保，直至业主签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之日。若乙方新的履约担保未按上述约定时间提交，则用当期及后续应支付的进度款替代履约担保，直至应付进度款达到履约担保金额，待新的履约担保提交后再将此部分进度款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技术要求**

(XXXXXXX)

**六、产品检验、产品交付**

1.到场材料抽样验收比例《计数抽样检验程序》（GB/T2828.1）执行。

2.物资到场前，乙方提前一天通知甲方人员物资到场的具体时间，交货地址由甲方指定。产品交付时乙方须派专人负责现场送货、配合验货，提供满足合同、技术规格书、设计联络会相关要求的质量证明文件,要求乙方务必备齐各站相关物资检验资质证书，各项备检的资质证书应为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如果物资到场计划临时取消或变更，应当立即通知甲方人员。

3.检验前乙方应提前将物资按清单内容备齐待检，整个检验环节乙方技术人员必须到场配合验货，乙方各站备检的资质证书成册提供给甲方人员后方开始检验。检验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几类：出厂检验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测试卡、厂家资质、产品合格证、产品鉴定书、报关证、授权书、使用说明书和维保手册、3C认证、CQC认证等相关文件，具体根据产品特征提供。凡是资质证书不为中文，须另行提供中文版或翻译件并加盖鲜章。

4.物资相关资质证书检查合格后，甲方人员对照物资外观进行检查，物资外观包装是否完整、外观是否完好、物资表面是否有锈蚀等。

5.检验物资实体标注的信息与物资随箱资质证书内容必须一致，现场物资资质证书有缺失、资质证书注明日期不在有效期范围内或时间上有误等，不予验收。

6.对照物资实体、随箱资质证书内容与合同技术规格书及变更正式书面资料等相关内容是否相符合。

7.过程中发现不符合验收要求，甲方检验人员现场保留影像资料，检验中止，甲方拒收物资，待问题整改后乙方通知甲方人员再次检验。

8.乙方进场材料须进行现场取样、封样，由甲方现场见证，样品成本、取样、封样成本由乙方承担。

9.因材料检验不合格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及材料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产品、材料在正常使用和正常保养的条件下，在其预计使用寿命期内均是有满意的性能。

2.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后计算24个月。在此责任期内，乙方对产品或产品任一部分的缺陷免费负责修复（包括更换相关产品）。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4小时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3.若乙方配送到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无偿维修或无偿更换，具体履行方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产品质量方面存有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质量保证责任，具体履行方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做好定期回访工作，一季度进行一次回访工作。

5.如果乙方未能在合理期限内对甲方通知的缺陷采取必要的补救工作，甲方可用合理的方式独自或委托第三方进行此项工作，所需的费用应由乙方负担。

6. 如设备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无法举证非其原因造成，则由其负责相应损失，由甲方直接在其工程款中支付，如其款项不足以支付损失费用，甲方可向乙方索赔。

**八、保险**

1.在不限制甲、乙双方各自责任和义务的前提下，乙方应当对下列各事项进行保险：对产品、材料的生产、仓储和运输进行保险。

2.本合同项下的保险费已经包括在合同价格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九、违约与赔偿**

1.如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交货，乙方应按逾期之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乙方逾期供货超过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2.若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甲方书面通知乙方限期履行后，乙方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自甲方书面通知的限期届满之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超过违约金限额的，甲方可解除合同。

3.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十、不可抗力**

由于自然灾害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本合同履行时，经双方协商可延长合同履行的期限，但顺延时间不得超过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十一、争议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如果鉴定结果合格，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鉴定费用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授权代表签订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在双方义务履行完毕后即终止。

4.本合同一式陆（6）份，甲方叁（3）份，乙方叁（3）份。

**甲方**：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0号机电大厦

**联系人**：

**联系电话**：023-63075885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封面

**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

参 选 文 件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日 期：

**附件二：参选函**

参选函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一）根据已获取的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重庆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采购及伴随服务比选文件，按照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及深刻理解比选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 （￥ 元）的含税总价，其中不含税总金额为 （￥ 元 ），税金为（￥ 元），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比选范围内的材料及设备。

（二）我单位保证所提供材料及设备的质量达到标准。

（三）贵单位的比选文件、参选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参选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参选人报价表

 **参选人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品牌**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含税总价合计**： **元**  | **（大写** **）** |
| 不含税总价为 元，税金为 元。 |
| 发票类型 |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 到货周期\_\_\_\_\_\_\_\_\_\_\_\_\_\_\_\_\_\_天 |

参选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技术偏离表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技术要求 | 参选文件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1 |  |  | （正/负/无）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参选人必须仔细阅读比选文件《技术要求》有关条款，并对所有技术要求响应情况填入偏离列入上表，**无偏离填“完全响应”，正偏离填对应的内容，不允许有负偏离**。

参选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五：参选承诺函

**参选承诺函**

项目名称：重庆轨道交通九号线二期工程（兴科大道～花石沟）风水电系统双面彩钢复合风管采购

致：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参选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参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达成意向购买，我方将按照参选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产品质量有问题我方一定按要求修复/重新更换，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整个参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参选文件和《民法典》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中选，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参选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六：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参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递交比选文件时起，到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 |

参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2022 年 月 日